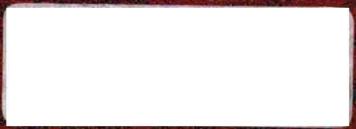


中華大典



中華大典

文獻用錄典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集團有限公司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中華大典·文獻目錄典·古籍目錄分典·經總部：
全3冊 / 《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中華大典》編
纂委員會編纂。—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5.4
ISBN 978-7-5495-6420-0

I. ①中... II. ①中...②中... III. ①百科全書—中國
②經學—古籍—目錄學—中國 IV. ①Z227②G257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5）第 041090 號

中華大典·文獻目錄典·古籍目錄分典·經總部

編纂：《中華大典》工作委員會

《中華大典》編纂委員會

出版：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廣西桂林市中華路 22 號 郵政編碼 541001）

發行：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廣西桂林市中華路 22 號 郵政編碼 541001）

排版：江蘇鳳凰製版有限公司

印刷：桂林廣大印務有限責任公司

（桂林市臨桂新區西城大道中段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集團有限公司
創意產業園 郵政編碼 541100）

開本：787×1 092 毫米 1/16

印張：122.75 字數：4 007 000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書號：ISBN 978-7-5495-6420-0

定價（全三冊）：1200.00 圓

目次

羣經總義部	論述	一
雜錄	論述	八
詩部	論述	八八五
論述	論述	八八四
雜錄	論述	八八七
綜述	論述	八八九
樂部	論述	八八九
樂理分部	論述	八八九
樂制分部	論述	八八九
樂譜分部	論述	八八九
春秋部	論述	八八九
毛詩分部	論述	八八九

論述 一七五

文字分部 一六六〇

音韻分部 一七五三

綜述 一八二三

訓詁分部 一八四八

春秋經分部 一八六二

譯語分部 一八六二

左傳分部 一八六〇

石經部 一八六二

公羊傳分部 一八六一

論述 一八六二

穀梁傳分部 一八六三

雜錄 一八六三

春秋總義分部 一八六四

綜述 一八六四

孝經部

論述 一八六五

識緯部 一八六五

論述 一八六六

論述 一八六六

四書部

論述 一八六七

論述 一八六七

論述 一八六八

雜錄 一八六八

論述 一八六九

論述 一八六九

論語分部 一八七〇

論述 一八七〇

孟子分部 一五三六

論述 一五三六

大學分部 一五五二

論述 一五五二

中庸分部 一五七五

論述 一五七五

四書總義分部 一五九〇

論述 一五九〇

小學部

論述 一六五七

論述 一六五七

雜錄 一六五九

綜述 一六六〇

孝經部

論述

《漢書·藝文志·孝經類序》、《孝經》者，孔子爲曾子陳孝道也。夫孝，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也。舉大者言，故曰《孝經》。漢興，長孫氏、博士江翁、少府后蒼、諫大夫翼奉、安昌侯張禹傳之，各自名家。經文皆同，唯孔氏壁中古文爲異。「父母生之，續莫大焉」，「故親生之膝下」，諸家說不安處，古文字讀皆異。

《隋書·經籍志·孝經類序》夫孝者，天之經，地之義，人之行。自天子達於庶人，雖尊卑有差，及乎行孝，其義一也。先王因之以治國家，化天下，故能不嚴而順，不肅而成。斯實生靈之至德，王者之要道。孔子既敍六經，題目不同，指意差別，恐斯道離散，故作《孝經》，以總會之，明其枝流雖分，本萌於孝者也。遭秦焚書，爲河間顏芝所藏。漢初，芝子貞出之，凡十八章，而長孫氏、博士江翁、少府后蒼、諫大夫翼奉、安昌侯張禹，皆名其學。又有《古文孝經》，與《古文尚書》同出，而長孫有《閨門》一章，其餘經文，大較相似，篇簡缺解，又有衍出三章，并前合爲二十二章，孔安國爲之傳。至劉向典校經籍，以顏本比古文，除其繁惑，以十八章爲定。鄭衆、馬融，並爲之注。又有鄭氏注，相傳或云鄭玄，其立義與玄所注餘書不同，故疑之。梁代，安國及鄭氏二家，並立國學，而安國之本，亡於梁亂。陳及周、齊，唯傳鄭氏。至隋，祕書監王劭於京師訪得《孔傳》，送至河間劉炫。炫因序其得喪，述其議疏，講于人間，漸聞朝廷，後遂著書。又云魏氏遷洛，未達華語，孝文帝命侯伏侯可悉陵，以夷言譯《孝經》之旨，教于國人，謂之《國語孝經》。今取以附此篇之末。

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孝經類》序稱取王肅、劉劭、虞翻、韋昭、劉炫、陸澄六家說，約孔、鄭舊義爲之。何休稱：「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經》』。」信斯言也，則《孝經》乃孔子自著者也。今其首章云：

「仲尼居，曾子侍。」則非孔子所著明矣。詳其文義，當是曾子弟子所爲書也。柳宗元謂：「《論語》載弟子必以字，獨曾參不然，蓋曾氏之徒樂正子春、子思與爲之耳。」余於《孝經》亦云。

馬端臨《文獻通考·經籍考·孝經》引《宋三朝藝文志》曰：《古文孝經》世不傳。歷晉至唐，所行唯鄭氏者，世以爲鄭玄。唐開元中，史官劉子元證其非鄭玄者十有二，諸儒非子元之說。天寶中，玄宗自註，元行冲造疏，授學官，凡今儒者傳習焉。五代以來，孔、鄭二註皆亡，周顯德末，新羅獻別序《孝經》，即鄭註者。皇朝咸平中，令祭酒邢昺取行中疏，刪定《正義》行焉。

焦竑《國史經籍志·孝經類序》

孔子爲曾子言孝道，門人錄之，謂之《孝經》。遭秦燔，書爲河間顏芝所藏。漢除挾書律，芝子貞始出之，長孫氏、江翁、后蒼、翼奉、張禹所說，皆十八章。後復出古文二十二章，劉向比量二本，除其煩惑，仍以十八章爲定。五代兵燹，二本舊注多軼。周顯德中，新羅獻《別序孝經》。至邢昺乃合元行冲所疏爲《正義》以行，顧聖言簡嚴易直而天人之道備，非一家所能究也，故並著之，而以緯書綴於篇末。

《四庫提要·孝經類序》蔡邕《明堂論》引魏文侯《孝經傳》，《呂覽·審微》篇亦引《孝經·諸侯章》，則其來古矣。然授受無緒，故陳騤、汪應辰皆疑其僞。今觀其文，去二戴所錄爲近，要爲七十子徒之遺書。使河閒獻王採入一百三十一篇中，則亦《禮記》之一篇，與《儒行》、《緇衣》轉從其類。惟其各出別行，稱孔子所作，傳錄者又分章標目，自名一經。後儒遂以不類《繫辭》、《論語》繩之，亦有由矣。中間孔、鄭兩本，互相勝負。始以開元御註用今文，遵制者從鄭，後以朱子《刊誤》用古文，講學者又轉而從孔。要其文句小異，義理不殊，當以黃震之言爲定論。語見《黃氏日鈔》。故今之所錄，惟取其詞達理明，有裨來學，不復以今文、古文區分門戶，徒釀水火之爭。蓋註經者明道之事，非分朋角勝之事也。

又《孝經類》案：《孝經》文義顯明，篇帙簡少，註釋者最易成書。然陳陳相因，亦由於此。今擇其稍有精義者，略錄數家，以見梗概，故所存獨少。更緯書之不若。今退列於小說家。黃幹《孝經本旨》、江直方《孝經外傳》、李長桂《孝經綱目》、朱鴻《經書孝語》，絕不箋釋經文，今別列於儒家。若

李之素《孝經內外傳》猶列《孝經》正文後，則姑附存焉。

耿文光《萬卷精華樓藏書記·孝經類序》

《孝經經傳章句》與《大學》相似，其出曾子門人無疑。夫學以《大學》爲本，行以《孝經》爲先，自天子至庶人一也。

黃逢元《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序》

《孝經》有今古文之分，今文稱子夏，其得聖門之說，必真。虞淳熙《孝經邇言》謂《孝經》自魏文侯而下至唐，宋傳之者，百家九十九部二百二卷，由元迄今，抑又多矣。蓋以《文侯傳》爲《孝經》之首，視漢諸儒猶後起也。《漢志》《孝經》十一家，馬氏所輯僅三家。長孫氏名里無考。說有《閨門》一章，唐刪此章，而數猶十八，知非鄭氏之舊矣。此漢初傳經之首，后氏說引經字句與今本不同。安昌侯張禹說

《正義》引之，餘說皆佚。魏王肅《解》，隋唐《志》一卷，子雍好攻鄭學，此解與孔、鄭同義，切理愜心之訓，固有不能駁難者矣。

雜 錄

晉殷仲文注《周子通書》，所謂一爲要者，實源於此。粹然理語而人不稱述，豈以桓元戚黨，惡其人而并棄其言耶？隋前之說多收於《注疏》，而去取有酌。唐後之說備見於朱《考》，而十不存一。近代注家雖衆，陳陳相因，任釣臺於山右佛龕

得鈔本《孝經》，有文同《戴記》而今本無者，亦殘本也。又遵《朱子刊誤》本作章句，其序載於《清芬樓遺稿》，而書則未見。明皇《御注》近有《古逸叢書》本，差可依據。日本《孝經》，《羣書治要》所載也。今所錄者凡八家，略具梗概，不及備載。今文古文宜並存也，孔注、鄭注不必辨也。《孝經》之旨原不在是，徒勞煩喙，是逐末而忘本矣。《堯典》克明峻德以至黎民於變孝之爲道，已具於親睦九族中矣。舜以克孝而徵五典，禹以致孝而叙彝倫，伊尹述成湯之德，一則曰立愛惟親，再則曰奉先思孝，人紀之修，孰大乎是？文王止孝，武周達孝，尚矣！漢之列宗廟號皆有孝字，范書《荀子》求傳》漢制使天下誦《孝經》，元朔間有司議不舉孝，以不敬論。蓋愛其親而愛他人，上下常相保之術也。齊永明諸王講《孝經》，梁武帝、昭明太子皆注《孝經》，隋蘇威言唯《孝經》一卷，足以立身治國，何用多爲？隋主納其言，以《孝經》賜鄭譯。唐制舉明經，以《孝經》爲九經之首。宋詔崇

孝弟力田，而明經仍唐制。明太祖諭俗，首孝順父母。皇朝經學昌明，遠超前代。世祖章皇帝御注《孝經》，闡明微旨，頒賜海內，用端治本，以視開元《御注》度越遠矣。世宗憲皇帝御纂《孝經集注》，言近而旨遠，別擇羣言，勒爲大訓。蓋虞、周孝治，察地明天，故能心契，孔、曾以權衡衆說之是非也，朱子謂《孝經》爲曾氏門人所記，熊禾謂孔門之學惟曾氏得其宗，

鄭玄注，古文稱孔安國傳，孔所傳亡於梁亂，鄭注立義與所注他書不類，齊陸澄疑之，後之學者遂紛紛聚訟，在晉江左中興後，永和、太元兩朝羣臣集議獨奉爲宗主，而注家滋多異哉。殷氏之爲此學，一門兄弟詔事桓玄，卒以罪誅，無可未減。經曰：「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言不顧行，實慚斯旨。

《漢書·藝文志·孝經》凡《孝經》十一家，五十九篇。

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注解傳述人》

《孝經》者，孔子爲弟子曾參說孝道，因明天子庶人五等之孝、事親之法。亦遭焚燬，河間人顏芝爲秦禁，藏之。漢氏尊學，芝子貞出之，是爲今文。長孫氏、博士江翁、少府后蒼、諫大夫翼奉、安昌侯張禹傳之，各自名家。凡十八章。又有古文，出於孔氏壁中，別有《閨門》一章，自餘分析十八章，總爲二十二章，孔安國作《傳》。劉向校書，定爲十八。後漢馬融亦作《古文孝經傳》，而世不傳。世所行鄭注相承以爲鄭玄。案：鄭《志》及《中經簿》無，唯中朝穆帝集講《孝經》，云以鄭玄爲主。檢《孝經注》與康成注五經不同，未詳是非。江左中興，《孝經》、《論語》共立鄭氏博士一人。《古文孝經》世旣不行，今隨俗用鄭注十八章本。孔安國、馬融、鄭衆、鄭玄、王肅、蘇林、字孝友，陳留人，魏散騎常侍。何晏、字平叔，南陽人，魏吏部尚書、駙馬都尉、關內侯。劉邵、字孔才，廣平人，魏光祿勳。一云劉熙。韋昭、字弘嗣，吳郡人，吳侍中領左國史、高陵亭侯。爲晉諱，改爲曜。徐整、謝萬、孫氏，不詳何人。揚泓、天水人，東晉給事中。袁宏、字彥伯，陳郡人，東晉東陽太守。虞榮佑、字弘猷，高平人，東晉處士。庾氏，不詳何人。殷仲文、陳郡人，東晉東陽太守。車胤、字武子，南平人，東晉丹陽尹。荀爽、字茂祖，潁川人，宋中書郎。孔光、字文泰，東莞人。何承天、東海人，宋廷尉卿。釋慧琳、秦郡人，宋世沙門。王玄載、字彥運，下邳人，齊光祿大夫。明僧紹。右並注《孝經》。皇侃撰《義疏》。先儒無爲音者。

部，一百一十四卷。
《隋書·經籍志·孝經》右十八部，合六十三卷。通計亡書，合五十九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右六十三部，《孝經》二十七家，三十六部，八

三十六家，凡三百八十七卷。

錢東垣等輯《崇文總目·孝經類》共五部，計九卷。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右《孝經》類二十七家，三十六部，八

十二卷。失姓名一家，尹知章以下不著錄六家，一十三卷。

《宋史·藝文志·孝經類》右《孝經》類二十六部，三十五卷。袁甫

《孝經說》以下不著錄二部，六卷。

《明史·藝文志·孝經類》右《孝經》類三十五部，一百二十八卷。

《四庫提要·孝經類》右《孝經》類十一部，十七卷，皆文淵閣著錄。

《四庫提要·孝經類存目》右《孝經》類十八部，五十三卷，皆附存目。

張之洞《書目答問·列朝經注經說經本考證》以上《孝經》之屬。變

改原書篇次者，不錄。《知不足齋叢書》有《古文孝經孔傳》一卷、《今文孝經鄭氏注》一

卷，皆偽書，不錄。

古文孝經

《漢書·藝文志·孝經》《孝經古孔氏》一篇。二十二章。

《隋書·經籍志·孝經》《古文孝經》一卷。孔安國傳。梁末亡逸，今疑非古本。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古文孝經》一卷。孔子說，曾參受，孔安國傳。

錢東垣等輯《崇文總目·孝經類》《古文孝經》一卷。「原釋」漢侍

中孔安國註。班固《藝文志》有《孝經古文孔氏》一篇，二十二章。本出屋壁中，前世與鄭康成註並行。今孔註不存，而隸古文與章數存焉。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古文孝經》孔安國傳，一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古文孝經》一卷。孔安國傳。梁末亡逸，今疑非古本。

尤袤《遂初堂書目·論語類孝經孟子附》《古文孝經》。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孝經類》《古文孝經》一卷。凡二十二章，

比今文多《閨門》一章，餘三章分出。本亦出孔壁中。

高儒《百川書志·孝經》《古文孝經》一卷。凡二十二章。

徐燦《徐氏家藏書目·孝經類》《古孝經》一卷。《古文篆文孝經》一卷。

錢謙益《絳雲樓書目·孝經類》宋劉氏《孝經古文》。

《四庫提要·孝經類》《古文孝經孔氏傳》一卷。附《宋本古文孝經》

一卷。光祿寺卿陸錫熊家藏本。舊本題漢孔安國傳，日本信陽太宰純音。據卷

末乾隆丙申歙縣鮑廷博新刊跋稱，其友汪翼滄附市舶至日本，得於彼國之長崎澳。核其紀歲千支，乃康熙十一年所刊。前有太宰純序，稱「古書亡於中夏，存於日本者頗多。昔僧龜然適宋，獻鄭注《孝經》一本。今去其世七百

餘年，古書之散逸者亦不少，而孔傳《古文孝經》全然尚存。惟是經國人相傳之久，不知歷幾人書寫，是以文字訛謬，魚魯不辨。純既以數本校讎，且旁採他書所引，苟有足徵者莫不參考，十更裘葛，乃成定本。其經文與宋人所謂古文者，亦不全同，今不敢從彼改此。傳中間有不成語，雖疑其有誤，然諸本皆同，無所取正，故姑傳疑，以俟君子。今文唐陸元朗嘗音之，古文則否。今因依陸氏音例並音經傳，庶乎令讀者不誤其音」云云。考世傳海外之本，別有所謂《七經孟子考文》者，亦曰本人所刊，稱西條掌書記山井鼎輯，東都講官物觀補遺。中有《古文孝經》一卷，亦云古文孔《傳》，中華所不傳而其邦獨存。又云其真偽不可辨，未學微淺，不敢輒議云云，則日本相傳原有是書，非鮑氏新刊贗造。此本核其文句，與山井鼎等所考大抵相應。惟山井鼎等稱每章題下有劉炫《直解》，其字極細寫之，與註文麤細弗類。又有引及邢昺《正義》者，爲後人附錄。此本無之，爲少異耳。其傳文雖證以《論衡》、《經典釋文》、《唐會要》所引，亦頗相合，然淺陋冗漫，不類漢儒釋經之體，并不類唐宋元以前人語。殆市舶流通，頗得中國書籍，有桀黠知文義者，摭諸書所引孔《傳》，影附爲之，以自誇圖籍之富歟？考元王惲《中堂事紀》有曰：中統二年，高麗世子植來朝，宴於中書省。問曰：「傳聞汝邦有《古文尚書》及海外異書。」答曰：「與中

國書不殊。」高麗、日本比鄰相接，海東經典大概可知。使果有之，何以裔然不與鄭注並獻，至今日而乃出？足徵彼國之本，出自宋元以後。觀

山井鼎亦疑之，則其事固可知矣。特以海外秘文，人所樂覩，使不實見其書，終不知所謂《古文孝經孔傳》，不過如此，轉爲好古者之所惜。故特錄存之，而具列其始末如右。

孫星衍《平津館鑒藏書籍記·外藩本》

《孝經》一卷。日本刻本。分

經一章，傳十四章。前有從一位政家大相國冬良關白，尙通內大臣尙基、權大納言親長、正二位爲富、正二位教秀、權大納宣宣允、三議基富、右中辨

宣秀、前大僧正良法十一人草書題字，未有寶永三年大頭藤信篤《孝經跋》。寶永三年當康熙四十五年。每幅八行，行十二字。面葉簽題《天下至寶萬世不易人倫孝道經》。

潘祖蔭《滂喜齋藏書記·經部》

日本刻《古文孝經孔氏傳》一卷。一冊。此書國朝康熙末流入中國，長塘鮑氏刻入《知不足齋叢書》，廬文弨序

引用唐代諸書，證爲隋氏舊本。實僞撰耳。不獨非孔氏之書，并不出自劉炫也。此本曰本阿正精以弘安鈔本影刻，原本佚其序文，僅存二行，以元亨中清源良枝校本補繕之。弘安在宋德祐間，元亨則入元代矣。《佚存叢書》本亦從此出，但行款有改易耳。前有「味腴書室」、「讀杜草堂」二印，與楊星吾廣文攜歸之《廣韻》，同出一家。

雜傳

《漢書·藝文志·孝經》

《雜傳》四篇。

姚振宗《漢書藝文志條理·孝經家》

《雜傳》四篇。王氏考證，蔡邕

《明堂論》引魏文侯《孝經傳》，蓋雜傳之一也。《經義考》：「蔡邕引魏文侯《孝經傳》曰：《大學》者，《中庸》明堂之位也。」賈氏《齊民要術·耕田》篇引文侯之言云：「民春以力耕，夏以鐮耘，秋以收斂。」當是《孝經》「用天之道，分地之利」注也。」按：《春秋繁露·五行對》引河間獻王問《孝經》天經地義之說于溫城董君，董君似獻王官屬，此篇或亦在《雜傳》中。雜傳者，不主一家。劉中壘袁錄諸家之說，題以此名，其人皆在安昌侯張禹之前，故次之于此。

長孫氏說

《漢書·藝文志·孝經》

《長孫氏說》二篇。

姚振宗《漢書藝文志條理·孝經家》

《長孫氏說》二篇。《隋書·經籍志》：

「而長孫氏有《閨門》一章。」《經義考》：「《孫》本曰：《閨門》章，漢初長孫氏傳。今文即有之。劉向以顏本考定，雖云除其繁惑，然謂經文大較相同，則《閨門》章未嘗削矣。」馬國翰曰：「長孫氏名字、爵里俱無考。漢興，傳《孝經》。《漢志》：《長孫氏說》二篇。」隋、唐

《志》不著錄，佚已久。《隋志》謂長孫有《閨門》一章，據孔安國古文傳本錄出，表漢初大師傳經之首功。惜其說不可得而覩矣。按：長孫氏始末未詳。《儒林傳》、《韓詩》家有淄川長孫順爲博士，宣、元時人，爲韓太傅四傳弟子。或其後歟？

孝經傳

朱彝尊《經義考·孝經》

魏文侯《孝經傳》佚。《史記·魏世家》：

「文侯受子夏經藝。」王應麟曰：「蔡邕《明堂論》引魏文侯《孝經傳》

曰：「大學者，中學明堂之位也。」

虞淳熙曰：「《孝經》自魏文侯而下，至唐宋傳之者百家九十九部、二百二卷。由元迄今，抑又多矣。」按：賈氏

《齊民要術·耕田》篇引文侯之言云：「民春以力耕，夏以鐮耘，秋以收斂。」當是《孝經》「用天之道，分地之利」注也。

后氏說

《漢書·藝文志·孝經》《后氏說》一篇。

姚振宗《漢書藝文志條理·孝經家》

《后氏說》一篇。

后倉有《齊

詩故》，見前《詩》家。馬國翰輯本序曰：「考《漢書·匡衡傳》引稱《孝經》。衡爲倉之弟子，漢人說經皆本師法，則所稱述信爲后氏遺說，采列一家。其引經字句與今本不同，足資參考，訓辭尤莊雅可誦云。」按：后氏爲翼氏之師。本志篇敍亦敍后倉于翼奉之前，而其書乃列翼氏之後，或后氏之弟子所錄成書，在翼氏之後，或轉寫顛倒之誤，無以詳知。

翼氏說

《漢書·藝文志·孝經》《翼氏說》一篇。

姚振宗《漢書藝文志條理·孝經家》

《翼氏說》一篇。

本傳：「翼奉

字少君，東海下邳人也。治《齊詩》。與蕭望之、匡衡同師。按：《儒林傳》同師于后倉。三人經術皆明，衡爲後進望之施之政事，而奉惇學不仕，好律曆陰陽之占。元帝初即位，諸儒薦之，徵待詔宦者署，數言事宴見，天子敬焉，以爲中郎博士、諫大夫，年老以壽終。子及孫皆以學在儒官。」按：

奉爲后氏弟子，其《孝經》之學亦受之后氏可知。

江氏說

《漢書·藝文志·孝經》《江氏說》一篇。

姚振宗《漢書藝文志條理·孝經家》

《江氏說》一篇。

本書《儒林

傳》：「魯申公卒，以《詩》、《春秋》授而瑕丘江公，盡能傳之。」又曰：「瑕丘江公授《穀梁春秋》及《詩》於魯申公，傳子至孫爲博士。」又曰：

安昌侯說

《漢書·藝文志·孝經》《安昌侯說》一篇。

姚振宗《漢書藝文志條理·孝經家》

《安昌侯說》一篇。

馬國翰輯本序曰：「邢昺《正義》引劉瓡述張禹之義僅一節，他或引稱舊說。考《孝經》以說名者，《漢志》四家，長孫氏、江氏、翼氏、后氏俱無傳述。張禹之義，既見劉瓡所引，則佚說六朝時尚存。《正義》取裁齊、梁諸疏，故得據而述之，合輯六節云。」按：自長孫氏至此六家，皆蒙上文「孝經」二字，舊文聯屬成篇，自然一氣貫串，今改爲分條，遂隔越不相統壹。而翼氏、后氏之敍次先後，亦未必不因分條而誤。

孔注孝經

《隋書·經籍志·孝經》梁又有孔光注《孝經》一卷。亡。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孝經一卷。孔光注。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孔光《注》一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孝經》一卷。孔光。

姚振宗《隋書經籍志考證·孝經類》梁又有孔光注《孝經》一卷。亡。

《釋文敍錄》：「孔光字文泰，東莞人。注《孝經》。」[略]按：此孔光據《釋文》及兩唐《志》敍次，蓋晉、宋間人。《冊府元龜》云：「孔光注《孝經》一卷，至太傅卒。」《闕里文獻考》云：「十四代孫漢太師博山侯光作《孝經注》一卷。」皆以爲漢之孔光，誤也。

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孔光《孝經注》一卷。《釋文序錄》

「博士江公世爲魯詩宗，至江公著《孝經說》。」又曰：「宣帝即位，求能爲《穀梁》者，莫及蔡千秋，會千秋病死，徵江公孫爲博士。江博士復死。」按：此江氏蓋即宣帝時博士瑕丘江公之孫。世傳《魯詩》、《穀梁》、《春秋》，又以《孝經》名其家。史失其名字。

列荀爽後，或是宋人。今從《隋志》。

古文孝經

顧樞三《補後漢書藝文志·孝經類》衛宏《古文孝經》一卷。《說文敍》：「《古文孝經》，給事中議郎衛宏所校。」

孝經注

《隋書·經籍志·孝經》梁有鄭衆注《孝經》一卷。亡。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孝經類》鄭衆《孝經注》一卷。衆始末見《易》類。《釋文敍錄》：「孔安國、鄭衆並注《孝經》。」《隋書·經籍志》：「梁有

鄭衆注《孝經》一卷。亡。」

孝經注

《隋書·經籍志·孝經》梁有馬融、鄭衆注《孝經》二卷。亡。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孝經類》馬融《古文孝經傳》一卷。融始末見《易》類。《釋文敍錄》曰：「後漢馬融亦作《古文孝經傳》，而世不傳。」又曰：「馬融、鄭衆並注《孝經》。」《隋書·經籍志》：「梁有馬融、鄭衆注《孝經》二卷。亡。」

孝經孔氏古文說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孝經類》許慎《孝經孔氏古文說》一篇。范書

《儒林傳》：「許慎字叔重，汝南召陵人也。性淳篤，少博學經籍，馬融常推敬之。爲郡功曹，舉孝廉，再遷除洨長。卒于家。」張懷瓘《書斷》曰安帝末年卒。安帝建光元年九月，召陵萬歲里公乘許沖《上說文解字書》曰：「臣父

慎，幼學《孝經孔氏古文說》。《古文孝經》者，孝昭帝時魯國三老所獻，建

武時給事中議郎衛宏所校，皆口傳，官無其說，謹撰具一篇並上。」嚴可

均《全後漢文編》曰：「許慎有《孝經古文說》一卷。」金壇段玉裁《說

文序注》曰：「許受古學于賈侍中，他經古學皆得諸侍中，《孝經》學獨得諸衛宏。」按：段氏《注》又云：「許學其說于宏、沖，傳其說于父，乃撰而上之。」以此書爲許沖撰，不詳所據。

孝經鄭氏注

《隋書·經籍志·孝經》《孝經》一卷。鄭氏注。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孝經》一卷。鄭玄注。

錢東垣等輯《崇文總目·孝經類》《孝經》一卷。「原釋」鄭康成注。先儒多疑其書，唯晉孫永《集解》以此注爲優，請與孔《注》並行，詔可。今太學所立陸德明《釋文》與此相應。五代兵興中原，久逸其書。咸平中日本僧以此書來獻，議藏秘府。見《文獻通考》。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鄭玄《注》一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孝經》一卷。鄭氏注。

尤袤《遂初堂書目·論語類孝經孟子附》鄭玄註《孝經》。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孝經類》《孝經注》一卷。漢鄭康成撰。世傳秦火之後，河間人顏芝得《孝經》藏之，以獻河間王，今十八章是也。相承云康成作注，而《鄭志》目錄不載，故先儒並疑之。古文有孔安國《傳》不行於世。劉炫爲作《稽疑》一篇，序所謂劉炫明安國之本，陸澄譏康成之

注者也。及唐開元中，詔議孔、鄭二家，劉知幾以爲宜行孔廢鄭，諸儒非之，卒行鄭學。按《三朝志》，五代以來，孔、鄭《注》皆「」。周顯德中，新羅獻別序《孝經》即鄭注者，而《崇文總目》以爲咸平中日本國僧寄然所獻，未詳孰是。世少有其本。乾道中，熊克子復從袁樞機仲得之，刻于京口學宮，而孔《傳》不可復見。

馬端臨《文獻通考·經籍考·孝經》 鄭康成註《孝經》一卷。

《宋史·藝文志·孝經類》 鄭氏註《孝經》一卷。

張之洞《書目答問·列朝經注經說經本考證》 《孝經鄭氏注》一卷。

嚴可均輯。自著《四錄堂類集》本。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孝經類》 鄭玄《孝經注》一卷。玄始末見《易》類。

范書本傳：凡玄所注，《周易》、《尚書》、《毛詩》、《儀禮》、《禮記》、《論語》、《孝經》。章懷太子注云：「案謝承書載玄所注，與此略同。不言注《孝經》，唯此書獨有也。」《釋文敍錄》曰：「馬融、鄭衆、鄭玄並注《孝經》。」又世所行鄭注相承以爲鄭玄。案鄭《志》及《中經簿》無，唯中朝穆帝集講《孝經》，云以鄭玄爲主。檢《孝經注》與康成注五經不同，未詳是非。」又曰：「江左中興，《孝經》、《論語》共立鄭氏博士一人。」《隋書·經籍志》：《孝經》一卷。鄭氏注。又曰：「鄭氏注，相傳或云鄭玄。其立義與玄所注餘書不同，故疑之。」

《唐日本國人見在書目》：《孝經》一卷。鄭玄注。《唐·經籍志》：《孝經》一卷，鄭玄注。《藝文志》：

《孝經》鄭玄注一卷。《宋志》：鄭氏注《孝經》一卷。《經義考》曰：

「《太平御覽》引《後漢書》云，鄭玄漢末遭黃巾之難，客于徐州。今《孝經》序》鄭氏所作。南城山西上可二里所，有石室焉，周迴五丈，俗云是康成注《孝經》處。按：范史無其文，則未知爲袁山松、華嶠之書，抑薛瑩之書歟？」

嚴可均《全後漢文編》曰：「《孝經注》或言鄭小同作。今據《唐會要》七十七引鄭玄《六藝論》敍《孝經》云，玄又爲之注，明非小同作也。」侯《志》曰：「《宋書·陸澄傳》、《釋文序錄》、《王制疏》、《唐會要》、《困學紀聞》諸書多疑鄭注，然劉知幾《十二驗》中據鄭《志》諸書皆不言注《孝經》，則范史本傳亦不言其注。《周官》，唐史承節撰碑亦不言其注《論語》，秉筆偶疎，未爲典要，此數事不足疑也。」又按：王肅好發場鄭

土也」之文，是肅未嘗無言，此一事亦不足疑也。至謂與鄭他經注不類，今不盡可考。然康成箋《詩》不同注《禮》，鄭《志》諸說，每異羣經，博雅通儒固宜有是，亦無可疑也。」又曰：「此書近有日本國輯本，又有臧鏞堂、陳鱣洪頤煊三家輯本，最可據。」又有王氏《漢魏遺書鈔》輯本一卷。按：《郊特性正義》引王肅難鄭《孝經》注「后稷土也」云云，則康成氏《孝經注》王肅猶見之，遠在晉穆帝集講之前，不得以《中經簿》不載，鄭《志》不言，遂謂鄭不注《孝經》。又范書于諸家最後，綱羅衆說，補缺拾遺，其言鄭所注有《孝經》，必確有見地，非苟焉而已焉。故今直歸之康成氏也。

孝經注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孝經類》 劉熙《孝經注》。熙始末見《禮》類。

《釋文敍錄》曰：「劉邵注《孝經》，一云劉熙。」按：唐玄宗《御注孝經》引劉邵，則邵有《孝經注》審矣。劉熙書不可考見，今姑過而存之。

孝經解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孝經類》 高誘《孝經解》。誘始末見《禮》類。

誘注《呂氏春秋》自序云：「作《淮南》、《孝經解》，畢訖。」

孝經注

姚振宗《後漢藝文志·孝經類》 何休《孝經注》。休始末見《春秋》類。

范書《儒林傳》：「又注訓《孝經》。」

《公羊·昭十五年》疏云：「何氏解《孝經》，與鄭傳同，與康成異。」

短，而無言攻擊《孝經注》。然《郊特牲》疏引王肅難鄭《孝經注》「社」，后

孝經傳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王朗《孝經傳》。朗始末見《易》類。
《魏志》本傳:「朗著《易》、《春秋》、《孝經》、《周官傳》，咸傳于世。」

僕。孫志祖云：徐彥疏云與鄭僕同，與康成異。則僕與康成爲二家明矣。案：此孫氏說是也。案：鄭僕魏初爲侍中，武德侯傳，僅見《魏略》所云。又《續漢·輿服志》注有侍中鄭僕答魏武帝問金輶一事，其注《孝經》亦惟徐氏《公羊疏》一言爲據，別無他證。

孝經皇義

《隋書·經籍志·孝經》 梁有《孝經皇義》一卷，宋均撰。亡。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宋均《孝經皇義》一卷。《隋書·經籍志》：「梁有《孝經皇義》一卷，宋均撰。」又《讖緯篇》曰：「宋均，魏博士。」《唐會要》：開元七年，左庶子劉知幾議曰：「宋均于《詩緯序》云『我先師北海鄭司農』，則均是玄之傳業弟子也。」《冊府元龜·學校部·注釋門》：「宋均撰《孝經皇義》一卷。後爲河內太守。」案：後漢顯宗時南陽宋均爲河內太守。范書有傳，非此宋均。《冊府》誤也。又南陽宋均之「宋」，實「宗」字之誤。

案：此《孝經皇義》舊在《孝經緯》中，《經義考》亦互見于《隋書·經籍志》。梁有《孝經皇義》一卷，宋均撰。又《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蘇林《注》一卷。《隋書·經籍志·孝經》梁有《孝經皇義》一卷，宋均撰。又《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蘇林《注》一卷。《舊唐書·經籍志·孝經》《孝經》一卷。蘇林注。《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蘇林《孝經注》一卷。《魏志·劉邵傳》注：《魏略·儒宗傳》曰：「林字孝友，陳留人。博學多通。建安中，爲五官將文學。《文帝紀》：「建安十六年爲五官中郎將，副丞相。二十一年立爲魏太子。」黃初中，爲博士給事中。文帝作《典論》，所稱蘇林者是也。以老歸第，國家每遣人就問之，數加賜遺。年八十餘卒。」《魏志·高堂隆傳》：「始景初，中帝以蘇林、秦靜等並老，恐無能傳業者。乃詔科郎吏高才解經義者三十人，從光祿勳隆、散騎常侍林、博士靜分受四經三禮，主者具爲設科試之法。數年，隆等皆卒，學者遂廢。」顏師古《漢書敍例》曰：「蘇林字孝友，一云彥友，陳留外黃人。魏給事中，領祕書監，散騎常侍。永安衛尉，太中大夫。黃初中，遷博士，封安成亭侯。」《釋文敍錄》：「蘇林，魏散騎常侍，注《孝經》。」《隋書·經籍志》：「梁有《孝經皇義》一卷，蘇林注。」《唐·經籍志》：「《孝經》一卷，蘇林注。」

孝經注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鄭僕《孝經注》。《魏志·文紀》：漢

延康元年五月，封王子叡爲武德侯。《魏略》曰：「以侍中鄭僕爲武德侯傳。」令曰：「僕篤學大儒，勉以經學輔侯，宜旦夕入侍，曜明其志。」武德侯即明帝也。《公羊·昭十五年》注引《孝經》：「資于事父以事君，所以得然者，而敬同故也。」以此言之，則何氏解《孝經》與鄭僕同，與康成異矣。儀徵阮彥疏云：「何氏之意，以資爲取，言取事父之道以事君，所以得然者，而敬同故也。」

元《校勘記》：丁杰云《孝經鄭注》，據此處疏文非康成，亦非小同，當是鄭僕。《公羊疏》：「鄭氏之意，則何氏解《孝經》與鄭僕同，與康成異矣。儀徵阮彥疏云：「何氏之意，以資爲取，言取事父之道以事君，所以得然者，而敬同故也。」以此言之，則何氏解《孝經》與鄭僕同，與康成異矣。儀徵阮

孝經固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衛覲《孝經固》。《魏志》本傳：「覲字伯儒，河東安邑人也。少夙成，以才學稱。太祖辟爲司空掾屬。除茂陵

令，尚書郎，治書侍御史。魏國既建，拜侍中。文帝即王位，爲尚書，頃之，還漢朝爲侍郎，勸贊禪代。文帝踐阼，復爲尚書，封陽吉亭侯。明帝即位，進封閼鄉侯，三百戶。薨，謚曰敬侯。」

《古文苑》：聞人牟準《敬侯碑陰文》曰：「敬侯所著述注、解、故訓及文筆等甚多，皆已失墜。所注有《孝經》固。」宋章樵注曰：「漢儒注釋詩書有故，此注釋《孝經》之名恐字誤。」

孝經注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虞翻《孝經注》。翻始末見《易》類。

唐玄宗御注《孝經序》曰：「韋昭、王肅，先儒之領袖；虞翻、劉邵抑又次焉。」

《經義考》：「王應麟曰：唐玄宗《孝經序》六家異同。今考《經典序錄》有孔、鄭、王、劉、韋五家而無虞翻注。隋、唐《志》皆不載。」

案：《困學紀聞》無末句，蓋朱氏足之也。全氏《箋》云劉謂劉炫，非是。

孝經解

《隋書·經籍志·孝經》 《孝經》一卷。王肅解。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 《孝經》一卷。王肅注。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

《孝經王肅注》一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

《孝經》一卷。王肅。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王肅《孝經解》一卷。肅始末見《易》類。

《唐會要》：「開元七年，左庶子劉知幾議曰：王肅《孝經傳》首有司

馬宣王之奏云，奉詔令諸儒注述《孝經》，以肅說爲長。」

《釋文敍錄》：「《孝經》一卷，王肅解。」

《唐·經籍志》：「《孝經》一卷。王肅注。」

《藝文志》：「《孝經王肅注》一卷。」

馬國翰輯本序曰：「王肅注《孝經》一卷，今佚。從《注疏》、《釋文》、《史記集解》、《通鑑注》輯錄二十二節。」

《釋文敍錄》：「劉邵字孔才，廣平人。魏光祿勳。注《孝經》。一云劉熙。」

《唐·經籍志》：「梁有光錄大夫劉邵注《孝經》一卷。亡。」

《唐·經籍志》：「《古文孝經》一卷，劉邵注。」

《藝文志》：

「《古文孝經》惟兩唐《志》別出之。」

《冊府元龜》：

「劉邵爲光祿大夫，注《孝經》二卷。」

學校部·注釋門》：

「劉邵爲光祿大夫，注《孝經》二卷。」

孝經注

《隋書·經籍志·孝經》 梁有魏吏部尚書何晏注《孝經》一卷。亡。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何晏《孝經注》一卷。晏始末見《易類》。《釋文敍錄》：「何晏字平叔，南陽人。魏吏部尚書，駙馬都尉，關內侯。注《孝經》。」

孝經注

孝經注

《隋書·經籍志·孝經》 梁有光祿大夫劉邵注《孝經》一卷。亡。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 《古文孝經》一卷。劉邵注。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 劉邵《注》一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 《孝經》一卷。劉邵。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劉邵《孝經注》一卷。邵始末見《樂》類。

《唐·經籍志》：「《古文孝經》一卷，劉邵注。」

《藝文志》：

「《古文孝經》惟兩唐《志》別出之。」

《冊府元龜》：

「劉邵爲光祿大夫，注《孝經》二卷。」

侯康《補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鄭小同《孝經注》。《太平寰宇記》：「今《孝經序》鄭氏所作，其序云：『僕避難于南城山，栖遲巖石之下，念

昔先人餘暇，述夫子之志，而注《孝經》。蓋康成胤孫所作。」《困學紀聞》：「《鄭氏注》十八章，相承言康成作。鄭《志》目錄不載，通儒皆驗其非。開元中，孝明纂諸說，自注以奪二家。謂孔、鄭然尙不知鄭氏之爲小同。」康案：王氏此說，蓋即本之《寰宇記》「胤孫所作」一語。然細詳文義，似謂《孝經序》爲康成胤孫所作，非謂《孝經注》也。序中所云先人即指康成，則樂史此文正足以證《孝經注》之出康成矣。故其下文又云：「有石室周廻五丈，俗云鄭康成注《孝經》于此也。」然自陸澄以來，屢有異議，則屬之小同，亦可姑備一說。

孝經傳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嚴畯《孝經傳》、《吳志》本傳：「畯字曼才，彭城人也。少耽學，善《詩》、《書》、《三禮》，又好《說文》。避亂江東，與諸葛瑾、步騭齊名。友善張昭，進之于孫權，權以爲騎都尉，從事中郎。權爲吳王，及稱尊號，畯嘗爲衛尉，使至蜀。蜀相诸葛亮深善之。後爲尚書，卒。畯著《孝經傳》傳于世。」《吳書》曰：「畯卒時年七十。」侯《志》曰：「張昭傳云：『權嘗問衛尉、嚴畯、寧念小時所闡書八。』」畯因誦《孝經·仲尼居》。則畯所習者今文也。又據邢《疏》，則三國時王肅、蘇林、何晏、劉邵、韋昭、徐整諸家所注，亦皆今文也。」

孝經注

孝經默注

《隋書·經籍志·孝經》 《孝經默注》一卷。徐整注。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 《孝經默注》二卷。徐整撰。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 徐整《默注》二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 《孝經嘿注》一卷。徐整。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徐整《孝經默注》一卷。整始末見《詩》類。《釋文敍錄》：「王肅、蘇林、何晏、劉邵、韋昭、徐整並注《孝經》。」

晉諱改爲曜。注《孝經》。《隋書·經籍志》：「《孝經解讚》一卷。韋昭解。」《唐·經籍志》：「《孝經》一卷，韋昭注。」《藝文志》：「《孝經韋昭注》一卷。」馬國翰輯本序曰：「韋氏《解讚》，隋、唐《志》著錄。今佚。從《注疏》所引得十節，又《儀禮經傳通解》引一節，《正義》脫文也，並據輯錄。其說服美不安、食旨不甘，訓義切實，與鄭康成箋《詩》相似。至郊祀后稷以配天，全用鄭義。然則書名《解讚》，或讚鄭解也歟。」

孝經解讚

類。
《隋書·經籍志·孝經》 《孝經解讚》一卷。韋昭解。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 《孝經》一卷。韋昭注。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 韋昭《注》一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 《孝經》一卷。韋昭。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韋昭《孝經解讚》一卷。昭始末見《詩》
《釋文敍錄》：「韋昭字弘嗣，吳郡人。吳侍中領左國史高陵亭侯。爲

《隋書·經籍志·孝經》 梁有孫氏注《孝經》一卷。亡。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 《孝經》一卷。孫熙注。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 孫熙《注》一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 《孝經》一卷。孫熙。
姚振宗《三國藝文志·孝經類》 孫熙《孝經注》一卷。《釋文敍錄》：孫氏不詳何人，注《孝經》。《經義考》曰：案《七錄》有孫氏注《孝經》一卷。《釋文敍錄》云「不詳何人」，當即熙也。
侯《志》：孫氏朝代不可考。《隋志》列于蘇林何晏劉邵之後，《唐志》列于韋昭之後，蘇林之前，則當為三國時人。
案：《吳志》孫堅季弟靜，靜子瑜好樂，墳典雖在

戎旅，誦聲不絕。瑜子熙，史但言歷列位，不著其何官，似即此孫熙。蓋吳之宗室，大帝從子也。然亦無確證，不能定。

姚振宗《隋書經籍志考證·孝經類》 梁有孫氏注《孝經》一卷。亡。

《釋文敍錄》：「孫氏不詳何人，注《孝經》。」【略】 《經義考》曰：「按《七錄》有孫氏注《孝經》一卷。《釋文敍錄》云『不詳何人』，當即熙也。」

侯康《補三國藝文志》曰：「孫氏朝代不可考。《隋志》列於蘇林、何晏、劉邵之後，《唐志》列於韋昭之後、蘇林之前，當為三國時人。」按：《吳志》宗室孫靜傳：「靜，堅季弟也。次子瑜好樂墳典，雖在戎旅，誦聲不絕。瑜次子熙，附見《孫寶傳》後，云歷列位而不著爲何官，蓋孫堅之孫，孫權之從子，不知即此孫熙否也。」

又 梁又有孫氏注《孝經》一卷。亡。侯康《補三國藝文志》曰：

「《隋志》又別有晉孫氏《孝經注》一卷，未知是重出，抑別爲一人。」邢《疏》序述注《孝經》諸人，以孫氏列於東晉時，蓋據《隋志》後一人而言。按：《釋文敍錄》列於謝萬、楊泓之間，亦似指後一人。

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 孫氏《孝經注》一卷。疑是孫熙。

孝經傳

朱彝尊《經義考·孝經二》 晉元帝《孝經傳》。佚。元帝序曰：「天經地義，聖人不加，原始要終，莫踰孝道。能使甘泉自涌，鄰火不焚，地出黃金，天降神女，感通之至，良有可稱。」

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 《孝經注》。謝安。謹按：見《孝經正義》，本書言孝武帝講《孝經》，安與袁宏諸人同預其事，意此注當成于彼時。

孝經注

集解孝經

《隋書·經籍志·孝經》 《集解孝經》一卷。謝萬集。

《舊唐書·經籍志·孝經》 《孝經》一卷。謝萬注。

《新唐書·藝文志·孝經類》 謝萬《注》一卷。

鄭樵《通志·藝文略·孝經》 《孝經》一卷。謝萬。

姚振宗《隋書經籍志考證·孝經類》 《集解孝經》一卷。謝萬。

敬仲集。袁敬仲當爲袁彥伯，此殆因漢衛宏字敬仲而誤。《晉書·文苑傳》：袁宏字彥伯，陳留陽夏人。謝尚爲豫州刺史，引宏參軍事，累遷大司馬、桓溫府記室，與伏滔同在溫府，府中呼爲袁伏，後自吏部郎出爲東陽郡。太元初卒於東陽，時年四十九。《釋文敍錄》：袁宏字彥伯，陳郡人。東晉東陽太守。注《孝經》。按：《經義考》袁敬仲、袁宏兩出其目，蓋失之不考。

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 袁敬仲《集解孝經》一卷。東陽太守。《釋文序錄》作袁宏注《孝經》。「五刊之屬三千」，《正義》引袁宏說。

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 袁敬仲《集解孝經》一卷。東陽太守。《釋文序錄》作袁宏注《孝經》。《正義》引此書四條。

孝經注

焦竑《國史經籍志·孝經》 謝方《孝經注》一卷。

孝經注

吳士鑒《補晉書經籍志·孝經類》 王獻之《孝經注》。見《孝經正義》。

晉孝經

姚振宗《隋書經籍志考證·孝經類》 梁有晉穆帝時《晉孝經》一卷，

武帝時送總明館《孝經講議》各一卷，亡。《晉書》本紀：穆帝永和十二年二月辛丑，帝講《孝經》。升平元年三月，帝講《孝經》。按：此下當有通字或畢字。親釋奠於中堂。又孝武帝寧康三年九月，帝講《孝經》。十一月癸巳，帝釋奠於中堂，祠孔子，以顏回配。又，《禮志》：穆帝升平元年三月，帝講《孝經通》。孝武寧康三年七月，帝講《孝經通》，並釋奠如故事。穆帝、孝武並權以中堂爲太學云。《釋文敍錄》曰：「中朝穆帝集講《孝經》，以鄭玄爲主。」《世說·言語》篇：「孝武將講《孝經》，謝公兄弟與諸人私庭講習。車武子難苦問謝，謂袁羊曰：『不問則德音有遺，多問則重勞二謝。』袁羊曰：『必無此嫌。』車武子曰：『何以知爾？』袁羊曰：『何嘗見明鏡疲於屢照，清流憚於惠風？』」注：「《續晉陽秋》曰：『寧康三年九月九日，帝講《孝經》，僕射謝安侍坐，吏部尚書陸納、兼侍中卞耽讀。《晉書》作「卞耽執讀」。黃門侍郎謝石、吏部袁宏兼執經、中書郎車胤、丹陽尹王混摘句。』」按：此引《續晉陽秋》與《晉書·車胤傳》詳略互見。二謝謂謝安、謝石。袁羊，袁喬小字也。按：總明館始於宋明帝泰始六年，至齊武帝永明三年省就王儉宅開學士館，以總明四部書充之，見《宋書》本紀。《齊書·王儉傳》此條訛誤，殆不可曉，以下文之例推之，當是晉穆帝時講、晉孝武帝時講《孝經講議》各一卷，或宋明帝、齊武帝敕送總明館者歟？

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 晉《孝經》一卷。穆帝時。

孝經講議

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 《孝經講議》一卷。《隋志》云：「武帝時送總明觀《孝經講議》各各字衍。一卷。」按：《志》列穆帝《孝經》後當是孝武帝，誤脫孝字。《車胤傳》「孝武帝嘗講《孝經》」，可證。《世說·言語門》亦載其事。《世說·言語門》注《續晉陽秋》曰：「寧康三年九月九日，帝講《孝經》。僕射謝安侍坐，吏部尚書陸納、兼侍中卞耽讀，黃門侍郎謝石、吏部袁宏兼執經，中書郎車胤、丹陽尹王混摘句。」

孝經注

姚振宗《隋書·經籍志·孝經》 梁又有晉給事中楊泓注《孝經》一卷。亡。

姚振宗《隋書經籍志考證·孝經類》 梁又存晉給事中楊泓注《孝經》一卷。亡。「存」當爲「有」字之誤。別本皆作「有」。《釋文敍錄》：「楊泓，天水人。東晉給事中。注《孝經》。」嚴可均《全晉文編》曰：「楊泓爵里未詳。《宋書·樂志》有泓《拂舞序》。」

文廷式《補晉書藝文志·孝經類》 楊泓《孝經注》一卷。給事中，天水人。